

附件 7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2 万吨/年叔胺、2 万吨/年季铵盐		
项目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胜坨镇丰收路 18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刘钰喜	联系电话	18654682319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中恒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福祥 13356628180
<p>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评审验收时间：2021. 12. 19 评审验收人员：耿严、任双喜、李富祥 评价结论：拟建项目总体布局、生产工艺与设备布局、辅助卫生用室设置、拟配备的个人防护用品、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设施以及拟采取的应急救援措施等基本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拟配备的个人防护用品、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职业卫生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题。 拟建项目建设施工期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粉尘、电焊烟尘、水泥粉尘、甲醛、石膏、腻子粉尘、盐酸、锰及其化合物、臭氧、一氧化碳、氮氧化物、手传振动、噪声等。其中粉尘主要来自于施工过程中的土方开挖、打桩等环节，电焊烟尘、锰及其化合物、臭氧、一氧化碳、氮氧化物等主要来自于电焊作业，水泥粉尘主要来自于建筑物装饰工程所使用抹灰砂浆的配制过程中，手传振动来自于振动设备如振动棒的操作使用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于大型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性噪声。 通过对拟建项目的综合分析，结合类比项目职业卫生调查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测量）结果，确定拟建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或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脂肪醇、一甲胺、二甲胺、盐酸、三甲胺盐酸盐、粉尘、叔胺、氯甲烷、乙醇、三乙醇胺、硫酸二甲酯、异丙醇、氢氧化钠、氯化苄、过氧化氢、氯乙酸、硬脂酸、碳酸钠、季铵盐、一氧化碳、氮氧化物、硫化氢、氨、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臭氧、紫外辐射、噪声、高温、工频电场。</p>			

通过对类比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测量）结果的分析，拟建项目在正常生产状态下，生产实现机械化、自动化操作，劳动者接触粉尘、毒物浓度能够控制在较低水平。但若防护设施未正常运行的、作业人员个体防护不到位的情况下，作业人员仍可接触到较高浓度的粉尘等有害物质，对劳动者健康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拟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根据国家现行的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技术标准要求，严格落实项目申请报告中拟采取的各项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补充措施，确保职业卫生专项资金的投入，将各项职业病防护设施落实到位并确定其有效运行，加强应急措施，个人防护措施和职业病防治管理，拟建项目建成后在不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的前提下，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评审及验收意见：1、《预评价报告书》对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工艺设备、技术材料等描述完整、准确；

2、《预评价报告书》对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进行了分析与评价；

3、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类型判定准确；

4、《预评价报告书》对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拟设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体防护用品进行了分析与评价；

5、《预评价报告书》对职业卫生管理机构设置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配置及有关制度建设的建议符合要求；

6、《预评价报告书》针对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提出了职业病防护措施及建议；

7、《预评价报告书》结论正确。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预评价报告书》已按专家组意见修改，修改后通过

制表人：李敏

制表日期：2021.12.31

联系电话：18354686736